

第五點附表一修正規定

附表一

○○年度績優稅務代理人候選人推薦表

茲推薦 君為○○年度績優稅務代理人候選人，請查照。

推薦單位： (公會請加蓋公會印信，並由理事長簽名蓋章)

候選人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請貼2吋 正面照片
事務所 名稱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稅務代理人 證書字號		
通訊 地址			聯絡 電話	
優良 事蹟	1.受委任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績效優良。			
	2.熱心擔任受理國稅局志工，績效優良。			
	3.參與受理國稅局舉辦之稅務座談會及相關會議，績效優良。			
	4.對稅務相關法令或業務研提修正意見或重大改進措施，經受理國稅局採納。			
	5.協助推行稅務業務有具體事蹟且績效卓著或其他具有足資表揚之事實者，經受理國稅局認可。			
證明文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受委任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含決算、清算申報與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統計表及明細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擔任受理國稅局之志工輪值表、簽到紀錄。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推薦單位意見				
審查委員會意見 (本欄推薦單位免填)				
備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五點附表二修正規定

附表二

(候選人姓名) 受委任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統計表

項 目 件 數	受委任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 (附表三)	
	○○年度	○○年度
申報件數 (A)		
網路申報件數 (B)		
網路申報比率 ($B \div A \times 100\%$)		
備 註	1.申報件數(A)請填入同一國稅局轄區內連續2年每年查核簽證案件之件數(應扣除不可使用網路申報件數),並均應達20件。 2.網路申報件數(B)請填入同一國稅局轄區內各年簽證申報件數。 3.網路申報比率($B \div A \times 100\%$)應達99.5%。	

第五點附表三修正規定

附表三

(候選人姓名)受委任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
明細表

(註:依收件編號第5碼
可得知採網路申報者)

申報案件所屬年度：

序號	委任人統一編號	委任人名稱	收件編號	更正情形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備註：請填列當年度所有受委任案件明細（按轄區排序，並以前一年度辦理營利事業
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案件數最多之國稅局為受理推薦之國稅局）